

專業教師建構優質教育 優質教育引領國家進步

教育是國家發展及進步的主要因素之一，優秀專業的教師則是教育品質的保證，在社會各界的殷切期盼下，自民國 83 年以頒行《師資培育法》起，引領我國師資培育邁向師資多元、儲備、甄選制的新里程碑，並陸續進行多項師資培育制度改革。103 年度更以「精進師資職前培育與在職進修，提升中小學教師素質」、「推動中小學教師評鑑制度立法，建立教師專業發展機制」、「逐步落實公私立學校教師待遇齊一，推動教師待遇法制化」等目標為施政方針，期能提升師資培育教師素質。

為因應「幼托整合機制」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啟動與推廣，本部發行《人才培育白皮書》提出相關行動方案，以建立教師專業標準，訂定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本專業規範，及培育符合 K-12 所需師資等為目標；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方面，訂定各師資類科「專業標準」及「專業標準指標」，落實教師專業標準本位師資培育政策，並規劃教育課程範疇，融入十二年國教重要政策概念，包括 K-12 課程統整連貫性、活化教學、補救教學、多元評量及適性輔導等。

本部為規劃整體師資培育發展規模，完備師資供需評估機制，進而掌握師資培育歷程各環節的重要資訊，據以適切調整師資培育數量，於民國 94 年起，委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逐年編撰《中華民國師資培育統計年報》(以下簡稱本年報)迄今，含 103 年版共計發行 10 冊，係依師資培育整體脈絡分層呈現師資職前教育、教師資格檢定與教師甄選、在職教師、依《師資培育法》培育與核證師資人員、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代理代課與離退職教師、在職教師進修等各類數據資料，藉此瞭解各級學校之各領域、群科師資結構，確保其有專業且充裕之師資。

本年報詳細呈現師資培育完整統計數據，由 103 年版統計數據發現：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整體通過率較 102 年度增加約 1.72 個百分點，以中等

學校師資類科通過人數為最多；公立學校教師甄選因應十二年基本國民教育施行，在幼兒園、國民小學、高中職(普通學科)等甄選階段錄取百分比皆有增加；全國在職教師取得碩士學歷總人數較 102 年度成長 6.15%，顯示我國正與世界先進國家的教師教育走向碩士學歷的潮流不謀而合；依《師資培育法》培育與核證之在職教師人數已占全體在職教師人數半數以上，且整體師資人員任教率與整體就業率皆有微幅成長。

本年報 103 年版能順利付梓出版，首先要向各機關單位、各師資培育之大學致謝，多年來配合協助提供或填報師資培育資料，亦感謝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編輯團隊詳細蒐整資料及撰寫纂輯，以及各學者專家協助審閱查核，終能定稿成冊，在此謹代表教育部致上最誠摯的謝忱。本年報自民國 95 年發行起，逐年擴充增列重要師資培育統計資訊，去蕪存菁，使得本年報的內容一年比一年更臻完善，期能以充實的內容，提供學術研究及各界參考，與做為策進師資培育制度之基礎。

部長

吳思華

謹誌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